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陳介濤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1
傳真：02-27593365
電子信箱：edu_phe.27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北投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030701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經費明細表、公告各1分 (16612510_1103070130_1_ATTACH1.pdf、
16612510_1103070130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公告自110年7月27日起修正

CCC6307.90.50.31-1「紡織材料製醫用口罩」等2項貨品
之輸入規定代號「839」及「470」內容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8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976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為利民眾進口自用所需口罩，進口人進口醫用、非醫用口罩或兩者合計數量在250片以下者免申請許可，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辦理旨揭公告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